



保化检测



中国认可
国际互认
检测
TESTING
CNAS L3264

GD • FDA

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认定化妆品监督检验机构
粤食药监妆[2007]120号

广东省保化检测中心有限公司

检验报告

报 告 编 号 H202401596

样 品 编 号	GDHJ001202400718
样 品 名 称	滋源茶籽控油去屑洗头水（油性）
委 托 单 位	广州环亚化妆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01 月 29 日

实验室地址：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揽月路 80 号科技创新基地
邮政编码：510663 电话：020-32053603 020-32068265 网址：www.gdctc.com.cn



保化检测

检 验 报 告

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(Report No.): H202401596

样品编号(Sample No.): GDHJ001202400718

样品名称 Sample Name	滋源茶籽控油去屑洗头水(油性)	商标 Trade Mark	滋源
样品规格 Specifications	265ml	样品数量 Quantity Received	6 瓶
样品状态 Sample State	无色至淡黄色透明液体	生产日期/批号/限用日期 Producing Date/Batch No./Expiry Date	CL20AD1S/ 20261220
委托单位 Client	广州环亚化妆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检验类别 Test Type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地址 Address Of Client	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州科学城科林路 15 号	抽 / 送样人 Sampling/Sending People	_____
生产单位 Manufacturer	广州环亚化妆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抽 / 送样日期 Sampling/Sending Date	2024-01-23
抽样地点 Sampling Location	_____	抽样基数 Sample Batch	_____
非标 Nonstandard	_____	偏离 Departure	_____
检验项目 Test Items	见下页	不确定度 Incertitude	_____
检验日期 Test Date	2024 年 01 月 23 日~01 月 29 日	其他 Else	_____
检验依据 Test Methods	GB/T 29679-2013《洗发液、洗发膏》,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。		
检验结论 Test Conclusion	符合 GB/T 29679-2013《洗发液、洗发膏》标准(洗发液)要求。 符合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标准要求。 以下空白 2024 年 01 月 29 日 复印报告未盖红色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		
备注 Note	委托方声称该样品的规格有 535ml、265ml、400ml、235ml、200ml、100ml、60ml、6ml、535g、400g、265g、235g、200g、100g、60g、6g, 本次送检规格为 265ml。		

批准(Technique Controller):

审核(Checker):

制表(Organizer):

陈金娣

(2024-01-29)



保化检测

检 验 结 果

Test Results



报告编号(Report No.): H202401596

样品编号(Sample No.): GDHJ001202400718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测标准(方法)	检验结果	判定依据	单项评定
1	外观	/	GB/T 29679-2013	符合标准要求	无异物	合格
2	香气	/	GB/T 29679-2013	符合标准要求	符合规定香气	合格
3	色泽	/	GB/T 29679-2013	淡黄色	符合规定色泽	合格
4	耐热	/	GB/T 29679-2013	符合标准要求	(40±1)℃保持 24h, 恢复室温后无分层现象	合格
5	耐寒	/	GB/T 29679-2013	符合标准要求	(-8±2)℃保持 24h, 恢复室温后无分层现象	合格
6	pH	/	GB/T 13531.1-2008(稀释法)	5.7	4.0~9.0	合格
7	泡沫(40℃)	mm	GB/T 29679-2013	158	透明型≥100	合格
8	有效物含量	%	GB/T 29679-2013	14.8	≥10.0	合格
9	汞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 第四章 1.2 第一法 氢化物原子荧光光度法	<0.002	≤1	合格
10	铅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 第四章 1.3 第二法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<1.5	≤10	合格
11	砷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 第四章 1.4 第一法 氢化物原子荧光光度法	<0.01	≤2	合格
12	镉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 第四章 1.5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<0.18	≤5	合格
13	菌落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 第五章 2 菌落总数检验方法	<10	≤1000	合格
14	霉菌和酵母菌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 第五章 6 霉菌和酵母菌检验方法	<10	≤100	合格



保化检测

检 验 结 果

Test Results



报告编号(Report No.): H202401596

样品编号(Sample No.): GDHJ001202400718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	检验结果	判定依据	单项评定
15	耐热大肠菌群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（2015年版）第五章 3 耐热大肠菌群检验方法	未检出	不得检出	合格
16	金黄色葡萄球菌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（2015年版）第五章 5 金黄色葡萄球菌检验方法	未检出	不得检出	合格
17	铜绿假单胞菌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（2015年版）第五章 4 铜绿假单胞菌检验方法	未检出	不得检出	合格

注：方法检出浓度——汞 0.002mg/kg、铅 1.5mg/kg、砷 0.01mg/kg、镉 0.18mg/kg。

* * * 报告完 End Of Report * * *



声明：①本机构保证检验检测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，对检验检测的数据负责，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②本报告为委托检验报告，仅对来样所检项目负责。③未经本机构批准，本报告不得涂改或增删，不得部分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④本报告未盖本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、纸质版多页报告无骑缝章或无逐页加盖印章无效（PDF 电子版报告除外）。⑤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⑥本检验报告一式三份，二份交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本中心存档。